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 2026-006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并控股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2025年12月30日,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增资并控股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拟由公司通过竞拍取得赫章县罗州镇前街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以下简称“前探探矿权”)56%权益及现金人民币12,222.22万元,通过非公开协议方式对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乌蒙矿业”)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乌蒙矿业56%股权并將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乌蒙矿业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乌蒙矿业由赫章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赫章县人民政府”)与持有前探探矿权46%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31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并控股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66)。

2026年1月14日,公司与毕节市、赫章县及乌蒙矿业上述增资收购事项正式签署了《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框架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1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并控股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1)。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为了本次增资,公司聘请了具备证券期货资质的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前探探矿权和乌蒙矿业全部权益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赫章县罗州镇前街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评估报告》(鹏信评报字[2025]012号)和《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拟对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所涉及的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评报字[2025]第0504号),具体情况见下表如下:

(一)前探探矿权

以2025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根据《收益法评估方法规范》(CMVS12100-2008)及《成本法评估方法规范》(CMVS12200-2008)相关规定,本次评估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对前探探矿权的资源量估算范围内的探矿权权益价值,采用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对资源量估算范围外的探矿权权益价值,并两种方法评估结论相一致,最终确定前探探矿权在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304,022.65万元。其中,资源量估算范围内探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302,034.40万元,资源量估算范围外探矿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988.25万元。

该评估报告已于2026年1月27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查备案,备案结果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一致。

(二)乌蒙矿业股东全部权益

以2025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进行资产评估,乌蒙矿业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为人民币792.72万元,评估价值为人民币136,816.41万元,增值额为人民币136,023.69万元,增值率17,159.20%,主要系前探探矿权采用折现现金流量法评估,包含了未来的预期收益,行成评估增值,具体评估结果汇总表如下:

项目	账面值	评估值	评估增值值	增值率
流动资产合计	41.26	41.26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16.86	16.86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4.41	24.41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792.63	136,816.50	136,023.89	17,159.20%
非流动资产	6.28	6.28	-0.00	-0.02%
无形资产	796.26	136,810.60	136,014.36	17,200.38%
三产资产合计	829.89	136,807.58	136,022.69	16,312.04%
流动资产合计	41.17	41.17	0.00	0.00%
无形资产	24.38	24.38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56.79	56.79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6.09	6.09	0.00	0.00%
无形资产	41.17	41.17	0.00	0.00%
七项资产合计	792.72	136,816.41	136,023.69	17,159.20%

该评估报告已于2026年1月27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审查备案,备案结果与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一致。

(三)增资金额

1.根据前探探矿权协议及《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框架协议》约定,公司以持有的前探探矿权56%权益作价出资人民币167,212.926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

2.乌蒙矿业100%股权评估价值超出前探探矿权46%权益评估价值的金额为人民币6,813.33万元,为达成56%的持股比例,公司在增资前探探矿权56%权益出资基础上,经过前期磋商调整后,以现金补足上述差额,该部分补足现金出资计入注册资本。

3.完成上述出资后,公司、毕节市及赫章县政府按持股比例共同对乌蒙矿业进行增资,最终乌蒙矿业注册资本增至人民币22,222.2222万元,其中:

- (1)公司现金出资人民币12,222.2222万元计入注册资本,补足现金出资计入注册资本;
- (2)毕节市及赫章县政府合计现金出资人民币10,000.0000万元,全部计入注册资本。

三、其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资收购事项涉及的产权变更登记及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有序推进中,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后续事项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备查文件:

- 1.赫章县罗州镇前街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评估报告(鹏信评报字[2025]第012号)
- 2.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拟对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所涉及的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评报字[2025]第0504号)
- 3.赫章县罗州镇前街多金属矿“普查探矿权”评估报告备案表(04852241.0230005)
- 4.赫章县乌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评报字[2025]第0504号)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 2026-003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框架协议合作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租赁”)签订

订《融资租赁业务框架协议》,由中铝租赁为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协议有效期三年。

因中铝租赁与本公司同受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铝集团”)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已获得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交易背景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与中铝租赁签订《融资租赁业务框架协议》,由中铝租赁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协议有效期三年;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在中国租赁取得的融资余额不高于人民币6亿元(含租赁本金、租赁利息、手续费等)。

(二)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6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与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框架协议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未来发展及财务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与中铝租赁签订《融资租赁业务框架协议》,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审议时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

2.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6年1月2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与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框架合作协议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文先明、姚文良先生回避表决。

3.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与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业务框架合作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杨美彪先生、明文良先生和姚红海先生对该项进行了回避表决。

二、关联交易介绍

(一)关联关系介绍

中铝租赁与本公司同受中国铝业集团控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铝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法定代表人:刘宇鹏
注册资本:16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2016年5月13日
成立日期:2016年5月13日
法定代表人:刘宇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7199159286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其他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行业)。

2.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中铝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76%
2	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	25%
	合计	100%

3.历史沿革及主要业务开展状况

中铝租赁成立于2015年5月13日,由中铝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中铝海外控股有限公司发起设立,注册资本16亿元人民币,是前身为中航信的中外合资融资租赁公司,依托中铝集团的资金、客户、资源和优势,发挥资金成本低和产用协同优势,以有色金属和能源行业为主要经营领域,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多样化、绿色化、轻量化融资租赁服务,并大力推广“铁铝铜”等产业,成为有色金属行业专业化、特色化融资租赁公司。

4.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 (经审计)
总资产	476,026.69	674,148.26
负债总额	297,412.65	496,013.79
所有者权益	178,614.04	178,134.46

	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2024年1-12月 (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900.52	37,622.67
利润总额	4,467.17	-1,526.89
净利润	3,268.08	794.29

5.关联方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

6.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7.上述关联方的

中铝租赁的主要内容和安排

公司(协议甲方)拟与中铝租赁(协议乙方)签订《融资租赁业务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由中铝租赁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主要内容如下:

(一)融资租赁主要内容

乙方以融资租赁业务的方式为甲方提供资金,包括但不限于租赁、售后回租等方式。

(二)融资租赁

本协议有关款项的支付时间,甲方为乙方获取的融资余额不高于人民币6亿元(含租赁本金、租赁利息、手续费等)。

(三)融资租赁成本

乙方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的融资成本(含租金、手续费等)不高于国内第三方融资租赁公司提供的同种类型的融资成本(以综合后IRR为),租金参照中国人民银行定期公布的基准利率(LPR)确定,若无适用利率,则参考其他主要金融机构提供或根据市场所形成的利率确定。

(四)租赁物

租赁物的价值应不低于融资租赁设备的价值。

(五)支付方式

根据租赁人实际现金流量状况灵活支付。

(六)租赁物所有权

在租赁期间租赁物所有权归乙方所有,租赁期满,甲方为乙方回购全部租赁物的所有权。在租赁期间内,租赁物的占有、使用权归甲方,因租赁物本身及其设置、使用、维修、保养、保险、维修、更换设备的交付等所发生的占有、使用、费用(乙方因从事融资租赁业务自行缴纳的罚款除外)均由甲方负责。

(七)回购方式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以不多于人民币1元的名义价格及“随时赎回”回购租赁物。在遵守本协议的前提下,甲方与乙方应分别按相互承担融资租赁服务项目具体合同(包)协议以约定方式交易资金,该具体合同、协议必须符合本合同的明、条款和相关的法律规定。

(八)协议期限、生效、变更和解除

1.本协议自甲、乙双方有权审批机构批准,经甲方履行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和披露程序,并经甲、乙双方及有关代表签字(盖章)盖章后生效,自协议生效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

2.除本协议约定及甲方协商一致外,任何一方不得单方变更本协议。

3.本协议约定解除,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由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重大损失,另一方单方解除本协议,因情势发生变化,经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除本协议;法律、法规规定解除情形出现。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思设计 公告编号:2026-004

深圳市杰思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杰思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6年1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经出席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将第九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以现场口、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出席董事9人,出席监事3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许文强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及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法》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将授予日确定为2026年1月28日,以15.26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1名激励对象授予50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授予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此议案。

董事总经理陈刚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王祺先生、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郭磊先生均已书面或电话方式与本次激励对象沟通,就工代表职务与王董及其亲属关系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杰思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8日

证券代码:300668 证券简称:杰思设计 公告编号:2026-005

深圳市杰思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授予日:2026年1月28日
-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500万股
-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15.26元/股
- 股权激励授予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深圳市杰思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深圳市杰思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选举郭磊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授权郭磊先生代表董事会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5.26元/股,授予数量为500万股,授予对象为符合授予条件的21名激励对象,授予500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不设预留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概述

202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激励对象种类: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二)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激励对象: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总计21人,包括符合本激励计划在公告(含全资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不包括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未参与本激励计划。

具体激励对象如下:

姓名	职务	获得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郭磊	董事、总经理	30	6.0000%	0.2482%
王刚	董事、副总经理	30	6.0000%	0.2482%
吕成波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兼财务、财务总监	18	3.6000%	0.1449%
其他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业务)人员(共18)		422	84.4000%	3.5069%
合计		600	100.0000%	4.1583%

注:1.上述任一激励对象授予的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本公司股票数量均未超过公司股份总额的1%。

2.上述合计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0%。

3.激励对象个人因履行职务获得股权激励的,由董事会对于授予数量应作调整,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作相应调整,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不足时以现金认购方式补足。

3.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激励对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中铝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利于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和融资风险,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9日

备查文件: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会议审核意见

3.公司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融资租赁业务框架协议

证券代码:600497 证券简称:驰宏锌锗 公告编号:临 2026-005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呼伦贝尔驰宏矿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呼伦贝尔驰宏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呼伦贝尔矿业”)拟

增资资金来源: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驰宏锌锗”)拟以自有资金增资33亿元人民币。

本次对呼伦贝尔驰宏矿业增资事宜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事宜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以下简称《重组规定》)规定的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增资对象为全资子公司,投资风险控制严格,但其未来经营仍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技术迭代、市场竞争等多种因素的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加强对呼伦贝尔矿业的运营管理和风险防范,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增资概述

为进一步改善公司全资子公司呼伦贝尔矿业的财务状况,满足其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提高其抗风险能力,夯实其盈利基础,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呼伦贝尔矿业发展规划,拟以自有资金对呼伦贝尔矿业增资人民币33亿元,主要用于(但不限于)增加研发投入、补充流动资金、偿还到期债务、偿还银行借款、偿还融资租赁借款等。

(二)本次增资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分别召开了董事会审计与可持续发展(ESG)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对全资子公司呼伦贝尔矿业增资的议案》,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6年1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对全资子公司呼伦贝尔矿业增资的议案》。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增资的必要性和

1.呼伦贝尔矿业已具备持续经营基础,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一是技术升级改造,原料适应性及特殊金属回收能力;二是生产运营能力建设,产能提升及绿色化指标持续优化;三是成本结构持续改善,冶炼完全成本处于行业前1/2分位;四是区位优势明显,原料供应充足且富含丰富;五是产品产销渠道畅通,议价能力强;六是人员支撑稳定,现有员工队伍稳定。

2.呼伦贝尔矿业是保障公司前探探矿权布局的重要支撑

一是公司北方区域重要的战略支点,形成区域内“矿山+冶炼”协同;二是有助于提升公司稀贵有色金属产业链控制力和关键材料自主保障能力。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呼伦贝尔驰宏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文斌
成立日期:2007年6月9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32.16亿元

注册地址:内蒙古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创业大街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电气安装服务;电气设备安装;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输电、变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危险化学品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保险兼代理;保税仓储服务;海关监管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稀贵有色金属冶炼;贵金属冶炼;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金属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非金属矿制品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及药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及药品);信息技术服务;非常规水源利用;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电气设备维修;通用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机械电气设备修理;供用电设备安装;特种设备修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整治服务;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再生资源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81,172.54	302,768.76
负债总额	514,402.64	526,703.99
净资产	-232,480.10	-223,935.23
营业收入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净利润	427,271.29	564,478.50
净利润	950.36	1743.6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本次增资完成后,呼伦贝尔矿业的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增加前	增加后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321,500.00	35,100.00
新增自然人	0.00	100.00

注:本次增资人民币33亿元,3.2亿元计入注册资本,30亿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增资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量造成负面影响。

(三)公司作为呼伦贝尔驰宏矿业全资股东,本次增资对公司合并报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无影响;增资后,呼伦贝尔矿业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本次增资完成后,呼伦贝尔矿业的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增加前	增加后
云南驰宏锌锗股份有限公司	321,500.00	35,100.00
新增自然人	0.00	100.00

注:本次增资人民币33亿元,3.2亿元计入注册资本,30亿元计入资本公积。

(一)本次增资不会导致